

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4 年度，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公司董事会切实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各项职责，认真落实股东大会各项决议，持续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提升公司整体治理水平，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公司董事会现将 2024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

2024 年是新力金融攻坚克难、转型升级，逐渐走上良性发展阶段的关键一年。公司管理层在董事会的领导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严格按照安徽省供销社决策部署和安徽省供销集团工作安排，紧紧围绕年度目标任务，聚焦高质量发展主题，扎实推进各项工作，经营质效更加稳定，结构调整更加稳实，规范管理更加稳固，呈现出“难中求稳、稳中有进”的发展态势，各项经营管理工作取得新成绩。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14 亿元，同比减少 6.5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16.32 万元，同比上升 9.3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008.26 万元，同比上升 13.16%。

二、报告期内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运作。2024 年，公司共召开了股东大会 2 次，董事会 5 次，针对公司定期报告、补选独立董事、调整公司内部组织机构、关联交易、对外担保等事项进行了审议，各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各次会议召开时间和决

议内容如下：

（一）董事会会议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4 年 3 月 20 日	审议通过《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关于确认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综合授信计划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4 年 4 月 12 日	《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内部组织机构的议案》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4 年 7 月 26 日	《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届满暨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调整第九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4 年 8 月 14 日	《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18 日	《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二）股东大会召开情况

会议召开时间	股东大会届次	审议通过的议案
2024 年 4 月 11 日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关于确认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综合授信计划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2024 年 8 月 12 日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关于增补独立董事的议案》

（三）董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全体董事能够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董事

会议事规则》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勤勉尽责，按照规定现场出席或采用通讯表决方式参加董事会会议，积极主动关注公司日常经营管理、关联交易、对外担保、补选董事等事项，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进行了认真审阅，深入讨论，为公司的经营发展积极建言献策，保证了董事会工作的规范性，推动了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公司对每位董事针对有关事项的发言要点和主要意见如实记录，并于会后由各董事对会议记录进行签字确认，公司董事未对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及其他相关事项提出异议。

公司独立董事能够不受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与公司存在利益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独立履行职责，积极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主动了解公司经营情况，严格审议各项议案并作出独立、客观、公正的判断，就重大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或独立意见，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了有效保障，切实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四）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投资决策委员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审计委员会三个专门委员会。

报告期内，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和各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认真履行职责，就公司定期报告、关联交易、对外担保、补选董事、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等事项进行审议并发表意见，充分发挥了专门委员会的专业职能和决策能力，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了专业参考。

（五）信息披露和内幕信息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发布了4份定期报告、52份临时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01至052)公告，公司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确保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的重大事项，维护了投资者

的合法权益。

为规范公司的内幕信息管理，加强内幕信息保密工作，维护信息披露的公平原则，公司依据《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严格规范信息传递流程，严控内幕信息以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并按照相关要求进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的登记备案管理工作。2024 年度，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上述法律法规及公司的相关规定，在编写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股权协议转让等事项时，对所涉及的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相关知情人严格遵守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未发现有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内幕信息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六）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2024 年，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严格按照《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要求，采用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股东大会，为广大投资者参与公司股东大会决策提供便利，公平对待所有股东，确保中小投资者参与公司决策。同时，公司通过“上证 e 互动”平台、投资者热线电话、投资者邮箱、召开业绩说明会等多种形式加强与投资者的联系和沟通，充分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建议和诉求，力争实现各方的良性互动，切实保障投资者的知情权并做好未公开信息的保密工作。

三、2025 年公司重点经营工作

2025 年，公司全体员工将砥砺奋进、开拓进取，继续深耕优选行业，提升资产质量，调整业务结构，守住风险底线，持续改善基本面，推动新力金融高质量发展打造具有核心竞争力的多元金融龙头企业。2025 年要重点落实以下工作：

一是：持续改善基本面，做实做强上市公司。公司积极发挥平台优势，促进深度融合与协调发展，持续改善基本面。明确企业愿景和目标，要坚持自立自强、打造特色，发挥企业核心竞争力，加强市场营销，打造独具特色的服务模式，扩

大服务客户，实现与客户共同成长。加强人才培养，强化财务管理，建设企业文化，履行社会责任，持续创新和改进。以更好业绩回报股东，维护投资者利益，努力实现社会效益与经济效益双丰收。

二是：稳质量、增规模、促发展。确保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提规模增效益，实现稳健发展。各板块要以市场需求为牵引，动态研究政策导向、行业趋势，适应市场变化，适应行业改革转型要求，明确发展方向，努力推进结构调整和转型升级。

三是：细抓风险防控，实抓清收盘活。强化主动风险管理，提升风险管理工作的前瞻性、针对性和有效性。从源头降低客户信用损失风险，坚持风险独立评价和项目风险定价原则，精准评判项目，平衡项目风险收益。清收清欠工作要常抓不懈，强化大局意识，树立清收就是创效、处置也是增收的观念，向存量要效益，让存量资产发挥更大作用。

四是：优化内控管理，加强团队建设。公司将根据最新的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持续优化公司内控制度体系，进一步细化内部各项流程，使各项制度更为科学、合理，增强公司的规范运作水平和经营管理水平。此外，公司要进一步加强人才梯队培养，持续深化团队建设，引导人员的优化配置，强化骨干队伍培育，为公司可持续发展提供人才支撑。

五是：推进党建引领工程：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贯彻落实“第一议题”制度，保证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党中央决策部署在公司落实落地。

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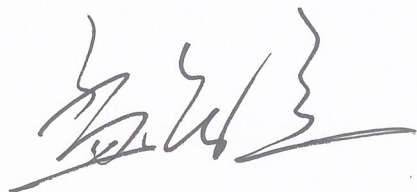
2025 年 3 月 26 日

（以下无正文，仅作为《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之董事签字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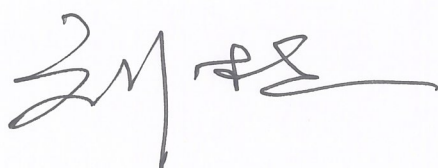
(本页无正文, 仅作为《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之董事签字页)

董事签字:

孟庆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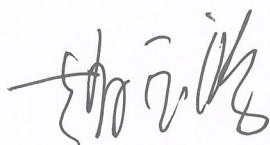
刘松:



董飞:



赵定涛:



邵振安:

